

永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永建发〔2025〕244号

永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永靖县太极中学教学设备购置项目 实施方案的批复

县库区移民服务中心：

报来《关于永靖县太极中学教学设备购置项目实施方案的报告》（永库移发〔2025〕51号）收悉。依据中城恒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《永靖县太极中学教学设备购置项目实施方案》和中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《永靖县太极中学教学设备购置项目实施方案咨询评估报告》，认为该工程《实施方案》编制深度基本符合初步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相关规范要求，主要技术方案基本可行。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

矿棉板吸声板吊顶 133 平方米，铺设木地板 133 平方米，

安装竹木纤维木质凿孔吸音板 148 平方米，拆除面砖踢脚线 53 米，安装木质踢脚线 35 米，安装窗帘 4 副，安装博古架 1 个（14m*2.1m），购置磨砂玻璃贴纸 3.5 平方米，设备购置 1 项。

二、其他附属设施

环保等设计内容基本达到有关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要求，主要技术参数可满足下一步工程实施需求。

三、概算投资及资金来源

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35.14 万元，其中：建设工程费为 30.55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为 3.56 万元，预备费 1.03 万元。

资金来源：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结余资金。

方案设计基本符合国家和甘肃省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，编制原则、设计方案基本符合当地实际情况，编制内容深度基本达到有关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要求。

接文后，请将项目概算报永靖县财政局预决算审核中心进行审核，请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工作，完善设计内容，积极落实建设资金，确保项目尽快开工建设。项目实施过程中，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、招投标制、合同管理制、工程监理制和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，严格按照批准的建设规模 and 标准进行建设。

特此批复。

永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7月7日